

揚州十日記

中國歷史研究資料叢書

中國歷史研究資料叢書

| | | | | |
|--------|-------|------|------|------|
| 嘉定屠城紀略 | 揚州十日記 | 鹿樵紀聞 | 續幸存錄 | 幸存錄 |
| 明朱子素 | 明王秀楚 | 清吳偉業 | 明夏完淳 | 明夏允彝 |

882556



401

本书根据神州国光社1951年版复印

扬州十日记

中国历史研究社编

*

上海书店印行

(上海福州路401号)

*

上海影印厂印刷

1982年1月 1—14500 (17·1—1) 定价0.92元

17.1-1
0.92元
1982

四 版 序 言

一、本書原名「中國內亂外禍歷史叢書」，今改爲「中國歷史研究資料叢書」，以符合實際內容。

一、本叢書是由前中國歷史研究社編輯，以我國歷史上的農民起義，異族入侵，以及邊將作亂，宮廷政變等內憂外患爲中心；輯錄被歷代「官書」所拚棄的史料，收集民間散藏的有關鈔本；初步的考證稿本真偽，審定其史料價值，並將所得不同版本互相參照校訂，再分段標點，以作史學研究者的參考資料。

一、所輯史料，很多出自當時的官僚地主，幫閒文人的筆記殘稿。他們的立場觀點，站在統治階級一面，對於反抗他們的農民起義，懷着最大的敵意，所以記載事實很多歪曲，恣情誣蔑，極盡詆毀。高明的讀者，只能披沙淘金，汲取有用部份，作爲參考。

一、本叢書初版刊行在十五年前，中間雖再版二次，未作修訂。這次爲求減少錯誤，改正現有訛漏，曾作了全面的校勘刪改；但因能力所限，訛誤之處仍恐不免，還請讀者不吝指

正。

一、本叢書每冊包含不同史料多種，爲便利讀者另冊採用，每冊標一書名。
一、此次對錯字訛漏的校勘，對序言的刪改，全由神州國光社編輯部門單獨進行；如有「以正改誤」或「刪改不妥」的地方，當由我社負其全責。

一九五一、八、十一。

序 言

夏允彝的《幸存錄》所紀，和他自己聲明的一樣，是關於明末「國家之興衰，賢奸之進退，虜寇之始末，兵食之源流」等項，即他的兒子的續《幸存錄》也不出此旨，不過時期更後，紀述更略罷了。《幸存錄》的持論頗爲公平（但對馬士英未免過於寬恕），尤其是對於東林有深刻精闢的批評，非其他同類的著作所能企及，值得讀者特別的注意。

吳偉業的《鹿樵紀聞》述福王至桂王時事，間涉及崇禎朝事。論書的性質和《幸存錄》及續《幸存錄》相似，不過範圍較廣，篇幅較多。但其中也自有一個大差異之點：即梅村是以崇禎進士而降清，爲國子祭酒，對於清室（即《幸存錄》所指的東夷）的態度，恰恰和相繼死難的允彝父子相反。他本是一個有名的詩人，鹿樵紀聞的敘事，簡潔生動，確是名著。其自敘一文，起首幾句與黃宗羲的《弘光實錄鈔序》相同，以下一大段又與錢謙的《甲申傳信錄序》相同，殊屬可怪。這大概是原來收藏這些鈔本的人輾轉抄錄，混亂或改竄所致的。從前有人認鹿樵紀聞即著者另一著作《綏寇紀略》的別稱，今人因其截然不同，又認「梅村野史」當另是一人，非

必定是駿公。」（見鹿樵紀聞跋文）其實如果沒有其他有力的證據，僅從兩書「截然不同」一點上去推定鹿樵紀聞非吳偉業所作，是再錯也沒有的，因為他既可以作綏寇紀略，為何不能作鹿樵紀聞？是書明明署有「婁東梅村野史」字樣，難道婁東真有兩個梅村，而兩個梅村都是文章能手？

王秀楚的揚州十日記述清兵屠揚州與姦淫虜掠，佈局的緊張，描寫的深刻，無異一部天然的哀情小說，處處抓住讀者的心，使與之起共鳴，允稱傑作。

朱子素的嘉定屠城紀略描寫鄉兵的反抗李成棟的精兵，勇而寡謀，集而易散；嘉定的孤城固守，老幼一齊上城；侯峒曾父子，黃淳耀兄弟以及「諸孝廉青衿悉仗劍立雨中」督戰；和城破後全城慘遭屠殺，文字都很質實，讀了是極令人感動的。

目次

| | | |
|-------------|-----|-----|
| 序言····· | 編者 | 一 |
| 幸存錄····· | 夏允彝 | 三 |
| 續幸存錄····· | 夏完淳 | 五九 |
| 鹿樵記聞····· | 吳偉業 | 七九 |
| 揚州十日記····· | 王秀楚 | 二二九 |
| 嘉定屠城紀略····· | 朱子素 | 二四九 |

幸
存
錄
·
專
載

卷上

予少鈍劣，讀書數百過，僅得上口；十五以後，心稍開，不數過亦時能記憶。弱冠名浮，應酬日劇，久困公車，不能舍帖括技；強仕始第，又困簿書。失恃而還，三年崩壞。北都南〔疑誤〕陷，遺弓痛憤，生理已訖；鎬京再興，宮隣金虎，內憂外患，交至而潰。予也應死之人也，生平未暇多讀書，時有著述，隨手淪散；今待死耳，又復何云？然于國家之興衰，賢奸之進退，虜寇之始末，兵食之源流，懼後世傳者之失實也，就予所憶，質之言乎。言之或幸而存，後世得以考焉。失之略者有之，失之誣者予其免夫。跳身出潛，卷帙無所攜，偶所遺忘，無可詢質；筆墨時缺，蠅頭書之。後之覽者，或亦重悲予志也。

國運盛衰之始〔其論有極正者，有極偏者，不足盡信，存之可也。〕

3
神廟冲齡踐阼，睿質夙成，慈聖內訓甚肅。輔臣張居正擅權而才，以法制天下，朝令夕行，雖多苛察，人奉法惟謹。尤留心邊事，初與高拱合策撫俺答，邊鄙不聳，宣大以西，桴鼓凝埃矣。

用大帥戚繼光于薊鎮，譚綸爲督撫，一切用舍興建，惟繼光言是從。——繼光建城堡墩台，制度皆精絕，烽火精明。——又調素練浙兵雜邊兵練之，車馬步雜用，東夷聞而畏之，匹騎不敢入者二十餘年。

迨烈皇帝登極，磔魏璫，亟召袁崇煥以大司馬經略邊事，慰勞倍至；詢以東夷何日可滅，崇煥以五年爲期。及賜食出至午門，羣臣問可奏績否？崇煥謂上期望甚迫，故以五年慰上心云。爾時有識者訝其不成功。再入對，崇煥遂以吏部用人，兵部指揮，戶部措餉，言路持論，俱與邊臣相炤應，乃方得成功爲請。上卽命各部及言路如崇煥言。崇煥无何卸責，一至寧遠，遂爲講款計。蓋自崇煥寧遠奏捷之後，卽令番僧往吊東夷以講和，以罷歸未就，再出無以塞滅東夷之命，遂以平東夷自詭。慮島帥毛文龍洩其計，遂身入島，誘文龍斬之。文龍當遼事破壞之後，從島中收召遼人，牽制金復海，蓋時時襲東夷，有所斬獲，頗有功。但漸驕恣，所上事多浮夸，索餉又過多，朝論多疑，而厭之者以其身權重兵，又居海島中，莫能難也。崇煥初斬文龍，上亦甚喜之，褒諭倍至，不嫌其矯詔。未幾，東夷闖入，遵化撫臣劉策，大司馬王洽，俱不習邊事，倉皇無以應敵，東夷長驅迫都城，急召崇煥入衛，宣大各鎮之兵亦先後至。崇煥固以滅東夷自任，一旦縱東夷至此，惟死戰庶足贖罪，乃與東夷相值，輒避去。及入對，先以危言悚滿朝，冀朝臣

懼而從款議也。顧上英明，終不敢以款上奏，第力請率兵入城休養，上不許，已深疑崇煥矣。都中人又喧言崇煥竇導東夷入犯，上益切齒，再召崇煥入，卽下詔獄，而擢滿桂爲武經略，以祖大壽、黑雲龍輩俱爲統帥。

遼兵素感崇煥，桂與大壽又互相疑，大壽輒率兵歸甯遠，遠近大駭，亟用孫承宗言，置大壽擅歸罪不問，仍鼓勵之。大壽之母亦以忠義責之，得不叛去。滿桂合各鎮兵與虜戰，桂戰沒，雲龍被擒，兵大潰，幾殲焉。幸虜亦得志歸，都城危而復安。于是磔崇煥，誅王洽，用承宗鎮關門，梁廷棟爲大司馬，丘民仰撫寧遠，劉大訓撫薊州，孫元化撫登萊，布置一新，虜所陷各城，亦皆恢復。然晉撫耿如杞入衛之兵，中道潰去，爲亂貧民附之，而流寇之患起矣。承宗未久亦罷去，丘巡撫與大壽不合，梁司馬，劉大訓，以中朝水火事相連俱罷，此後用人亦皆草率塞責。

東夷一犯宣府，一入山西，兩由薊入燕，而壬午之入，直走青齊及淮而止，所至屠掠一空，禍爲至劇。我之兵力，每以討寇，寇急則調邊兵以征寇，東夷急，又輟剿寇之兵，將以防東夷，卒之二患益張，國力耗竭，而事不可爲矣。關寇逼都城，欲輟關外之兵入關禦寇，議久不決，而寇已破都門而入。烈帝身殉社稷，普天痛憤。吳三桂父陷寇中，不之顧，務報國仇，但力不能當，借兵于東夷，與寇一戰，大勝，寇卽棄都城西走。而東夷晏然以爲得都城于寇，非得之我也。傳

檄三齊，迅掃秦晉，既得河北，復取江南。一時迎降恐後者，以爲寇爲先帝之仇，東夷能爲我滅寇，非我仇也。嗟乎，寇之發難，以何事起？天下嗷嗷，皆以加賦之故；然賦加于何年？皆以東夷發難也。且河北爲寇所攘，猶曰取之于寇，江南何罪而奄有之耶？我謀不臧，將不擇，兵不練，廷臣置邊事于度外，邊臣以尋端卸患爲得計。至南都之政，賄賂滋章，如狂如醉，使高皇帝之開辟，烈皇帝之憂勤，一朝宗社邱墟，大可痛也。

遼事雜誌

申大司馬玄渚嘗語余曰：「爲少司馬時，嘗一晤李成梁，成梁以其文定公子也，待之極恭。叩以邊事，云：『爲費甚多，凡所育健兒，恣其所好，凡衣服飲食，子女第宅，及呼盧狹邪之類，俱曲以從之，有求必予，但令殺虜建功而已。』玄渚叩以費從何出？曰：『非能自給之也。當其窮時，則貸予之；或責以零剿劫帳，或責以禦虜先登，計級受賞，卽除前貸。』故人皆樂爲之用，此李氏功名所由盛也。」當是時，天下皆疑李氏有異志，兵莫強焉。然李氏之費以養健兒者，漸移以結朝貴，凡撫按出都，必預有以結之，至則相與雷同，任其欺蔽；凡山人墨客求朝貴書出游者，必以李氏爲利藪；李之子弟恣意聲色婦人，出遊，騎若雲錦，而功名衰矣。余嘗叩之遼

友曰：「此天也！當成梁如松之貴，與之語，皆娓娓精當；及如柏輩，既弱且蠢，與言皆憤，而其父兄之風無一存者，一見而知其必敗也。」嗟乎，李氏之盛衰，卽遼事之興壞係焉，豈非天哉？後之論者又往往以通夷罪李，亦屬太苛。

如柏敗後，如標卽以大金吾出鎮，不過以孝廉五六人以計偕寓其家，上疏舉之，卽因而用焉，已太草草。廷弼至，卽糾如標十大罪，下獄擬辟，言亦太過。然人皆以李氏素有富名，積謗所集，無有一人寬之者。如柏旣瘐死，如標自分死無日矣，忽中夜奉烈皇帝旨，宥之出獄；如標夜出圍圍，家寓城外，久不相通，忽而叩門，家中駭以爲夢中事也。後遂續其寧遠舊封。古人云：「記人之功，忘人之過，宜爲君者也。」烈皇帝之謂乎？

遼事之起三十年矣，每當破城殺將，天象必徵，靡不彰明較著也。當戊午發難，彗星亘天。四五年前，地生白毛，鬼哭于空，近在簷際，遠則數丈之高，如俗所稱鬼車鳥者，民間鳴鑼發砲以駭之，去則旋來，竟夜乃止，尤爲史籍所不經見。己未二十九日，四路發兵，京師大風霾，余以計偕出飲友人家，坐小輿中，兩壯夫舁之，震蕩若在危濤中，掀播不已，雨沾衣皆黃土也。旣抵席，忽睹庭中火光赫然，咸謂設庭燎耳，實天色如頰下炤也。酒散歸，衣巾皆染雨土滿矣。閱兩日，報至，遼東之破，余館于鄒平張師家。是日，忽大風蔽天地，觀面不相睹。廣陵之破，余亦計偕

在都，連日風霾，東望但見黑氣蔽天而已。癸未甲申之期，天變尤多；其最異者，雷擊奉先殿，雷火下焚，銅鐵皆融而下注，擊死內侍若干。甲申二月，寇漸逼都，余姪永遊北雍，遽歸，至中途，遇大風不止，拔木飛瓦，行人皆偃仆焉。天之示戒爲何如也？惟南都之破，無甚外徵，豈天以爲不復可做，故置之耶？

自有遼事，所用人鮮能有勝任者。當時所望成功，惟熊廷弼、袁崇煥、孫承宗爲庶幾；而武臣如劉綎、杜松、滿桂、祖大壽、吳三桂，其最著也。廷弼剛而驕，唾罵一世，謂皆出己下；此雖成功，亦不能居，况功未成乎？吾鄉朱本洽爲永平郡守，嘉興錢士晉爲真定郡守，熊一見賞其才，且云：「遼事將興，將與共功名。」兩公意其能成功也，譽以公至，必能滅東夷而固遼。廷弼握手與密語云：「公解人也，何爲亦作此語？遼事豈可爲？但當尋一散場耳！」意謂怒罵人以圖逐歸也。此其言豈意在國家者乎？當其督學江南，行法極嚴，然嚴而不當，如郡邑一概徇私，致孤寒壅塞，或有不平之鳴，但知嚴處士子而已，不能一破情面也。卽此亦見其不足有爲矣。

崇煥少好談兵，見人輒拜爲同盟，肝腸頗熱，爲閩中縣令，分校闈中，日呼一老兵習遼事者與之談兵，絕不閱卷。或問之，則曰：「士子宜中者自有命在，隨意抽取可也。」斯豈執事必敬者乎？寧遠一捷，實爲有功，遂自矜爲東夷已破胆，必肯獻地講和。召對自言五歲滅東夷了。

無成算，給諫許譽卿面叩之，崇煥自言聊慰上望云爾。給諫亟言上英明，豈可浪對？異日按期責功奈何？崇煥亦自悔失言，遂以用人措餉等事再請于上，倘有不相應，即可借爲卸擔地，不意上之威從所請也。赴援都城，召見卽請統兵入城休息，上不可以三千騎入城請，上曰：「三十亦不可。」上之所以疑之者至矣，而崇煥絕不悟也。閣臣錢龍錫嘗問以遼事，答以當從東江做起。錢謂：「舍實地而問海道何也？且毛帥未必可得力。」崇煥云：「可用用之，不可用殺之，此吾所優爲。」錢固庸人也，不以其言爲意。及斬文龍，疏中卽入錢語，及虜闖入，朝論遂以殺文龍爲崇煥罪，而并及龍錫；以崇煥爲逆督，而以龍錫爲通逆，一凌遲，一擬辟。蓋以逆璫一案爲附逆者所切齒，欲借崇煥亦起一逆案以相報。因龍錫以羅及諸名賢，其事且成矣，欲自兵發之，而大司馬梁廷棟始與謀，旋悔不肯任，且賴上聖明，不能遽起大獄也。龍錫賴詞臣黃道周疏救，後以天旱肆宥，言路屢以爲請，釋戍定海。而崇煥先置極刑，妻子流數千里，刑浮于罪多矣。

承宗練而才，凡軍中利弊，每發言洞中，能令諸帥心服；且部曲器用亦精嫻，諸帥咸服之，但謂其不能無欲。其所推轂大帥馬世龍，貌甚偉而無將略也。承宗以爲韓白復出，人亦訝之，兩鎮關門俱無事，然幸不與東夷值耳。歸居里中，城陷，合家被難，傷哉！